

华北电力大学框架媒体项目

招标文件



国金管理

项目编号：[2026]BGC-593

采 购 人：华北电力大学

采购代理机构：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6 年 08 月



目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	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3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5
第四章 采购需求	19
第五章 评分办法及评分标准	22
第六章 合同条款	28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33



第一章 投标邀请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2026]BGC-593

项目名称：华北电力大学框架媒体项目

采购需求：为了加强学生公寓文化建设，丰富校园信息发布渠道，美化宿舍，改善师生住宿环境，经研究，华北电力大学后勤管理处对下属北京校部学生公寓框架媒体项目进行招商，特邀请合格广告企业参与报价，接受合格的供应商参加。（具体内容详见采购需求）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 年。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招租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供应商不得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不得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6 年 08 月 07 日至 2026 年 08 月 13 日（提供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不得少于 5 个工作日），每天上午 09: 00 至 12: 00，下午 13: 30 至 17: 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北京市丰台区五圈南路 30 号院 1 号楼北京海格通信产业园科研楼 D 座 10 层 1011 室。

方式：现场购买（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或法人证明书、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或线上购买，供应商须下载招标文件领取表，领取表按照要求填写相关信息、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或法人证明书、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以上扫描件发送至 gjg12228@163.com。

售价：500 元人民币/包（含电子版）售后不退。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2026 年 08 月 28 日 14 点 00 分（北京时间）投标文件请于投标截止时间之前送至开标地点，逾期收到或不符合规定的投标文件恕不接受。

地点：北京市丰台区五圈南路 30 号院 1 号楼北京海格通信产业园科研楼 D 座 10 层 1011 室。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招标公告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华北电力大学（资产管理处）》网站发布。

2. 本项目不属于政府采购项目，不接受质疑和投诉，供应商如有疑义，请向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提出询问。

3. 投标文件请于投标当日投标截止时间之前递交至投标地点，逾期递交的文件恕不接收。

4. 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华北电力大学

地址：北京市昌平区回龙观北农路 2 号

联系方式：张老师 010-61772996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丰台区五圈南路 30 号院 1 号楼北京海格通信产业园科研楼 D 座 10 层

联系方式：15201303287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刘佳、刘博威、刘莹、李捷、陶雪娇、张阳、张杰

电 话：15201303287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本表是关于第三章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表为准。

条款号	内容
1.1	采购人：华北电力大学 地址：北京市昌平区回龙观北农路2号 联系方式：张老师 010-61772996
1.2	采购代理机构：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丰台区五圈南路30号院1号楼北京海格通信产业园科研楼D座10层 联系方式：15201303287
1.3.3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7.3	投标语言：中文
10.4	本项目不允许进口。
11.1	投标保证金：6000元。 递交截止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交纳投标保证金形式：电汇、网银转账、支票、保函等非现金形式。为减少收取/退还保证金的手续，建议采用电汇或网银转账方式缴纳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汇款账户： 开户行名称：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民生银行北京西局支行 账号：695 818 250 在“转账用途”中标明“投标保证金+[2026]BGC-593” (注：此账户仅限交纳投标保证金使用)
11.6	中标人的保证金退还： 合同签订后2个工作日内，请将合同扫描件发送到 gjg12228@163.com 邮箱办理相关备案及保证金退还手续。中标人的保证金将在合同签订后的5个工作日内退回来款账户。 邮件标题格式： 项目编号+退还投标保证金+供应商名称+已签订采购合同。内

	附：（1）采购合同扫描件；（2）项目编号；（3）中标供应商名称；（4）采购合同签订日期。
12.1	投标有效期：90 天
13.1	投标文件：正本：1 份；副本：4 份；电子版 U 盘：1 份。 （U 盘包含可编辑 word 版本和盖红章的正文 PDF 扫描件）。
15.1	投标截止时间：详见投标邀请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详见投标邀请
17.1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同投标文件递交地点
25.7	本项目不允许采用分包方式履行合同。
26.1	中标人须向采购代理机构按如下标准和规定交纳中标服务费： （1）采购代理机构按照固定取费：6000 元，向中标人收取中标服务费。 （2）中标服务费币种与中中标签订合同的币种相同或采购代理机构同意的币种。 在投标时，投标人向采购代理机构递交中标服务费承诺书。中标投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一次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所有中标服务费。 中标服务费账户 开户行：招商银行中关村支行 账号：860385806210001 户名：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一、说明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合格的投标人

1.1 采购人：指依法进行本次采购招标活动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1.2 采购代理机构：受采购人委托，组织本次招标活动的采购代理机构。

1.3 合格的投标人

1.3.1 符合第一章投标邀请中“投标人资格要求”中规定的内容；

1.3.2 投标人必须向招标机构购买招标文件并登记备案，未经向采购代理机构购买招标文件并登记备案的潜在投标人均无资格参加本次投标。

1.3.3 如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写明接受联合体投标，对于联合体的规定如下：

1.3.3.1 两个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投标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投标。

1.3.3.2 联合体各方均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1.3.3.3 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对投标人的特殊要求，联合体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其规定。

1.3.3.4 联合体各方应签订共同投标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共同投标协议连同投标文件一并提交采购人。

1.3.3.5 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投标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投标。

1.3.3.6 联合体各方在同一招标项目中以自己名义单独投标或者参加其他联合体投标的，相关投标均无效。

1.3.3.7 对联合体投标的其他资格要求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1.3.4 投标人信用信息

信用信息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以网站截图打印稿形式留存。

信用信息查询截止时点：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截止时间当天查询。

如投标人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或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

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处罚决定规定的时间内），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1.4 凡受托为本项目/分包招标标的进行设计、编制规范和其他文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及相关联的附属机构，不得再参加该项目/分包的其他采购活动。

1.5 凡在法律或财务上不能独立合法经营，或在法律或财务上不能独立于本项目采购人的任何机构，不得参加投标。

1.6 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不得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供、给予任何有价值的物品，一经发现，其投标人资格将被取消。

1.7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时候发现投标人以他人名义投标、相互串通投标，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中提交虚假资料或失实资料的，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的，其投标将被拒绝并没收其投标保证金，并视情况依法追究责任。

1.8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本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及其分支机构不得参加本项目的投标或者代理投标。

2. 资金来源

2.1 本项目供应商独立运营，自负盈亏。

3. 投标费用

3.1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二、招标文件

4. 招标文件构成

4.1 要求提供的货物及相关服务、招标过程和合同条件在招标文件中均有说明。

招标文件共七章，内容如下：



第一章 投标邀请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第四章 项目需求

第五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第六章 合同条款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4.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等。如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无效。

4.3 除非有特殊要求，招标文件不单独提供货物/服务使用地的自然环境、气候条件等情况，投标人被视为熟悉上述与履行合同有关的一切情况。

5. 投标人要求对招标文件的澄清

5.1 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均应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在购买招标文件后七个工作日内提交的澄清要求，应在收到澄清要求后三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

6.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6.1 在投标截止期十五日前，无论出于何种原因，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

6.2 招标文件的修改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并对招、投标双方具有约束力。投标人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在一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回函确认，否则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视为其已完全知道并接受此澄清或修改的内容。

6.3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7. 投标文件编制的原则

7.1 潜在投标人应在认真阅读招标文件所有内容的基础上，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完整的投标文件。招标文件中对投标文件格式有要求的，应按格式填写内容。

7.2 投标人必须保证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可靠，并接受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其中任何资料做进一步审查的要求。

7.3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投标资料表”中规定的语言书写。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文件和印制的文献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投标资料表”中规定语言的翻译本，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翻译本为准。

8. 投标范围及投标文件中计量单位的使用

8.1 投标人应当对本项目第四章“项目需求”的全部内容进行投标。不得将本项目的内容拆开投标，否则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8.2 投标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除招标文件中有特殊要求外，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9. 投标文件构成

9.1 投标人应完整地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编写投标文件，详见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9.2 除上述 9.1 条外，投标文件还应包括本须知第 10 条的所有文件。

9.3 对于招标文件中标记了“格式”的文件，投标人不得改变格式中给定的文字所表达的含义，不得删减格式中的实质性内容，不得自行添加与格式中给定的文字内容相矛盾的内容。未标记“格式”的文件和招标文件未提供格式的内容，可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10. 证明货物/服务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10.1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文件，证明其拟供的合同项下的货物及相关服务的合格性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该证明文件是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0.2 上款所述的证明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它包括：

10.2.1 主要技术指标和性能的详细说明。技术方案及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提供的其他技术文件等。

10.2.2 对照招标文件技术规格，需逐条说明所提供货物及相关服务已对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做出如实详细的应答，并申明与技术规格条文的偏差和例外。

10.3 投标人应注意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中指出的工艺、材料和设备的标准，以及参照的牌号或分类号仅起说明作用，并没有任何限制性。投标人在投标中可以选用替代标准、牌号或分类号，但这些替代要实质上相当于或优于技术规格的要求。

11. 投标保证金

11.1 投标人应提供投标保证金，作为其有效投标的一部分。联合体投标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共同提交投标保证金，以一方名义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11.2 投标保证金是为了保护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免遭因投标人的行为蒙受损失而要求的。

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投标保证金将不予返还：

- （1）在开标之日后到投标有效期满前，投标人因自身原因撤回投标的；
- （2）投标人以他人名义投标、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的，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中提交虚假资料或失实资料的；
- （3）除因不可抗力或招标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中标人放弃中标或者不按本须知第 26 条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4）中标人未按第 27 条的规定缴纳中标服务费的；
- （5）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11.3 投标保证金必须采用下列形式之一：

电汇/网银（采用电汇/网银必须保证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汇到采购代理机构账户。以采购代理机构银行通知确认到账为准；如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仍未得到采购代理机构的银行确认，将被视为投标人未提供保证金）、网银转账、银行汇票、支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

11.4 投标保证金到账（保函提交）截止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以支票、汇票、本票、网上银行支付等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账；以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原件提交至采购代理机

构。由于到账时间晚于投标截止时间的，或者票据错误、印鉴不清等原因导致不能到账的，其投标无效。

11.5 凡没有根据本须知 12.3 和第 12.4 条的规定递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同时对多个分包进行投标时，投标保证金可合并提供，投标人须注明投标的各分包投标保证金金额。投标保证金总额不足且无法判定是哪一个或多个分包不足的，涉及的所有分包将均被视为**无效投标**。

11.6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与买方签订合同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的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于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采用银行保函、担保机构担保函等形式递交的投标保证金，经供应商同意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再退还，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12. 投标有效期

12.1 投标文件应在本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少于招标文件规定期限的，其**投标无效**。

12.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根据实际情况，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接受该要求的投标人将不允许修正其它内容，且本须知中有关投标保证金的返还的规定将在延长了的有效期内继续有效。投标人也可以拒绝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这种要求，其投标保证金将予以退还。上述要求和答复都应以书面形式提交。

13. 投标文件的签署与规定

13.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投标须知资料表的规定准备投标文件正本和副本，每份投标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若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另外投标人还需提供电子版投标文件，若电子版投标文件和书面投标文件不符，以书面投标文件为准。

13.2 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并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投标文件上签字并加盖单位印章。授权代表须持有书面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并将其附在投标文件中。

13.3 任何对投标文件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投标文件签字人签字或盖章后才有效。

13.4 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13.5 招标文件中要求的签字处均指书写签字（亲笔手签，其他无效）。但法定代表人除外，文件中签字人为法定代表人的，可以使用书写签字或者签名（字）章或人名章。

13.6 投标文件无法定代表人签字，或无被授权代表签字，其投标为无效标。

13.7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只须按要求签字，投标文件所有加盖公章的要求均不适用。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4. 投标文件的装订、密封及递交

14.1 投标文件的装订要求，正文部分一律采用 A4 纸（图纸、彩页等除外），左侧装订。投标文件应装订牢固、目录清楚、页码准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因装订不牢造成的文件散失不负责任。投标文件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并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投标文件上签字并加盖单位印章（标书中所要求盖章处均为本单位公章，其他印章如投标专用章、业务专用章、合同专用章等均无效）。投标文件不得采用活页方式进行装订（建议采用胶装方式），否则有可能导致投标无效。

14.2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正本”、“投标文件副本”、“投标保证金”、“投标文件电子版”分开单独密封，并在信封上分别注明“投标文件正本”、“投标文件副本”、“投标保证金”、“投标文件电子版”字样，在投标时单独递交。如果投标人虽然未能按照上述规定对投标文件进行密封，但只要投标文件密封完好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得拒收。

14.3 所有信封上均应：

1）清楚标明递交至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书中指明的地址。

2）注明招标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和“在（开标时间）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

3）投标人提供投标文件的密封粘贴处应加盖公章或被授权代表签字，以便确认密封情况，不符合密封要求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14.4 所有信封上还应写明投标人名称和地址，以便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投标截止时间以后收到的投标文件，能原封退回。如果投标人未按上述要求密封及加写标记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文件的误投或过早启封概不负责。

14.5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拒绝接收逾期送达、未密封或密封不完好的投标文件。

15. 投标截止期

15.1 投标人应在规定的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密封送达至规定的地址。逾期送达或者未密封的投标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收。

15.2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有权按本须知的规定，通过修改招标文件延长投标截止期。在此情况下，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投标人受投标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期。

15.3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并原封退回在本须知规定的投标截止期后收到的任何投标文件。

16.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6.1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后，可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对其投标文件进行修改、补充或撤回，但必须有修改、补充或撤回的书面通知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正式授权的投标人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

16.2 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补充或修改通知应按本须知规定进行签署、盖章、密封和标记（注明项目名称、招标编号、“补充或修改通知”等）和递交。

16.3 在投标截止期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补充、修改（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澄清除外）。

16.4 在投标截止期之后，投标人不得撤销其投标文件（包括全部投标资料），否则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回。

16.5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五、开标及评标

17. 开标

17.1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投标须知资料表的规定，在投标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和预先确定的地点组织公开开标。所有投标人应派被授权人参加。参加开标的代表应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参加开标的代表应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投标人因故不能派代表出席开标活动，事先应书面（信函、传真）通知采购代理机构，并承诺认可开标结果，否则



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17.2 开标时，由采购代理机构当众宣读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价格折扣、书面修改和撤回投标的通知、是否提交了投标保证金等。对于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期前递交的投标声明，在开标时当众宣读，评标时有效。

17.3 采购代理机构将对唱标内容做开标记录，由投标人代表和相关工作人员签字确认。

17.4 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开标。

17.5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17.6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资格性审查指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开标后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文件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

18. 评标委员会和评标方法

18.1 评标由依照有关法律法规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 5 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18.2 评标方法和标准在本招标文件第五章中规定。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分为符合性审查、商务评议、技术评议、综合评议。

19. 投标文件的初审

19.1 投标文件的初审分为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资格审查指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供应商是否具备投标资格。资格性审查由采购代理机构进行审查。

符合性审查指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符合性审查由评标委员会进行。评标委员会将审查投标文件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

19.2 投标文件属下列情况之一的，应当在资格审查时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 1) 投标人不满足招标文件对投标人资格要求的，包括采购人通过“信用中国”网

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进行查询（截止时点为投标截止时间），发现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供应商的（保留查询记录网页打印件）；

- 2)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不全或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 3)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 4) 其他不符合资格性要求的情形。

19.3 在详细评标之前，评标委员会要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应该是与招标文件的全部实质性要求相符的投标。对关键条款例如关于投标有效期、适用法律等内容的偏离、保留和反对将被认为是实质上的偏离。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文件是否对招标文件作出了实质性响应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19.4 对于投标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差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评标委员会可以接受，但这种接受不能损坏或影响任何投标人的相对排序。

19.5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19.6 不符合资格要求的投标或没有进行实质性响应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有效投标。投标文件属下列情况之一的，应当在符合性审查时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 1) 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授权委托书，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2)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3) 投标人未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串通投标、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的；
- 4)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 ① 招标文件中星号“★”指标的；
 - ② 投标有效期不足的；
 - ③ 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或失实资料的；
 - ④ 投标人串通投标的；
 - ⑤ 其他不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实质性要求。



19.7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投标人串通投标：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19.8 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强制性标准、国家政策，违反公开透明、公平竞争、公正和诚实信用原则而影响投标结果的，应当停止评标工作，与采购人沟通并作书面记录。采购人确认后，应当修改招标文件后重新招标。

20. 投标文件的澄清

20.1 在评标期间，评标委员会有权以书面方式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在评标委员会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方式进行，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0.2 澄清文件将作为投标文件内容的一部分。

21. 评标

21.1 经初审合格的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其技术部分和商务部分作进一步的评审和比较。

21.2 评标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具体详见本招标文件第五章评标办法和评分标准。

21.3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评标委员会每位成员分别对投标人按相应的加权分值进行评价、打分。

21.4 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投标人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每个评委按分包分别对每个初审合格的投

标人进行独立打分，所有评委对同一投标人同一分包得分的算术平均值为该投标人该包的最终得分。所有打分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22. 评标过程及保密原则

22.1 有关人员对标评情况以及在评标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

22.2 在评标期间，投标人试图影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评标委员会的任何活动，将导致其投标无效，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2.3 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22.4 采购人有权根据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等资料，对投标人的财务、技术和生产能力等进行真实性审查。如果审查中发现虚假问题，采购人将保留追究投标人法律责任的权利。

六、确定中标

23. 中标人的确定标准

23.1 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技术部分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23.2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评标标准，推荐中标候选人，或根据采购人的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23.3 采购人应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每个分包中标人。出现第一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情形，以技术部分得分高的投标人为中标人。

24. 中标通知书

24.1 中标确定后，中标结果在采购人指定的媒体上公告，同时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4.2 投标人可通过相关发布媒体查询评标结果。



24.3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否则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4.4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5. 签订合同

25.1 中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如果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则其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在此情况下，可另选下一个中标候选人，或重新招标。

25.2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25.3 合同价：合同价即为中标价。

25.4 合同中卖方的约定：中标人即为合同卖方。

25.5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中标项目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25.6 采购合同不能转包。

25.7 采购人允许采用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中标人可以依法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本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是否允许分包，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采购合同分包履行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否则投标无效。中标人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七、中标服务费

26. 中标服务费

26.1 收费标准：详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26.2 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向采购代理机构缴付中标服务费。

26.3 中标服务费将以现金、支票（北京地区）或汇票的方式进行收取。中标人如未按26.1和26.2条规定办理，采购代理机构将没收其投标保证金。

26.4 在投标时，投标人应提供中标服务费承诺书。



八、其它

27.1 如果被推荐的中标候选人被认为在本招标过程的竞争中有腐败和欺诈行为，则被拒绝授予合同。

27.1.1 “腐败行为”是指通过提供、给予、接受、索取任何有价值的东西来影响采购人在招标过程中或合同实施过程中的行为；

27.1.2 “欺诈行为”是指为了影响招标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而谎报事实，损害采购人和公共利益，包括投标人之间串通投标（递交投标文件之前和之后），人为地使投标丧失竞争性，剥夺了采购人从竞争中所获得的利益。

27.2 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



第四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述

为了加强学生公寓文化建设，丰富校园信息发布渠道，美化宿舍，改善师生住宿环境，经研究，华北电力大学后勤管理处对下属北京校部学生公寓框架媒体项目进行招商，特邀请合格广告企业参与报价，接受合格的供应商参加。

二、项目名称：华北电力大学框架媒体项目

三、项目内容：

(一)地点和数量（详见附件，平面布置图仅供参考，不作为最终安装依据）

1. 地点：北京校区。

2. 合作时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 年。

3. 服务要求：

1) 安装工作由供应商承担，包括实地考察、测量、设计、制作、安装等；

2) 广告发布前须将所需发布广告的画面内容报用户审核，经审核同意后方可发布；

3) 广告内容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的各项规定，如因广告内容所产生的一切纠纷均由供应商负责，造成用户损失的，供应商承担赔偿责任；

4) 应选用防水、防油、可移除背胶等无公害材料，且材料不得损害原有面；

5) 在广告内容更换空窗期，应发布公益性广告；

6) 如遇学校重要活动，须无条件配合用户进行相应公益宣传（包括但不限于暂时停止上刊）；

7) 供应商每月对广告进行定期巡检维护；

8) 遴选人发现框架或有破损现象通知供应商更换，供应商应在接到遴选人通知后三天内更新完毕；

9) 供应商承诺在其发公告中预留不少于 30 %版面用于学校公益广告发布。

10) 供应商自愿提供给遴选人用于学校宿舍宣传的物资。

四、报价要求

1. 供应商应根据合作时间进行年度报价，可列明认为必要的报价说明；

2. 供应商应在合同签订后的一个月内付清全部费用；

3. 有关费用于结算时，供应商接受用户方开具的学校发票收据（发票项目以学校开具内

容为准)。

五、特别说明

若由于学校要求对个别宿舍进行装修改造,届时供应商须无条件配合学校改造工作在相应宿舍停止上刊。

六、报价

★项目最低报价 5 万元/年。

附件: 华北电力大学安装平面图

华北电力大学校园平面图



	A	B	C	D	E	
1	公寓楼	层数	宿舍数	人员类别	安装块数	
2	1#楼	6	209	研究生（男）	125	
3	2#楼	6	207	研究生（男）/本科生（男）	125	
4	3#楼	6	209	本科（男）	125	
5	4#楼	6	246	研究生（男）/本科生（男）	25	
6	5#楼	6	202	研究生（男）	55	
7	6#楼	6	191	研究生（男）/研究生（女）	55	
8	7#楼A	6	153	本科（男）	55	
9	7#楼B	6	129	本科（男）	55	
10	8#楼A	6	151	本科（男）	55	
11	8#楼B	6	199	本科（男）	55	
12	9#楼	6	213	本科（男）	55	
13	10#楼	6	199	本科（男）	55	
14	11#楼	6	223	本科（女）	55	
15	12#楼	6	235	本科（女）	55	
16	13#楼二单元	6	148	研究生（女）	55	
17	14#楼	8	283	博士生（7层8层女）男	70	
18	15#楼	8	215	本科（女）	70	
19	16#楼	8	270	研究生（女）	70	
20	留学生公寓	5	104	留学生	43	
21	专家公寓	3	27	研究生（男）	20	
22	13#楼一单元	6	123	留学生	55	
23					1333	



第五章 评分办法及评分标准

一、资格审查

1、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资格审查要求》中的规定，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并形成资格审查结果。

2、招标文件中资格证明文件中对格式有要求的，投标人不得改变格式中给定的文字所表达的含义，不得删减格式中的实质性内容，不得自行添加与格式中给定的文字内容相矛盾的内容。

3、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有任何一项不符合资格审查要求的，资格审查不合格，其投标无效。

4、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进行评标。

5、资格审查要求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1	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投标人为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应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投标人为事业单位的，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投标人是非企业机构的，应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登记证书”等证明文件； 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投标人是自然人的，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若本项目允许分支机构参加投标，则分支机构参加投标的，此处可提供该分支机构或其所属法人或其他组织的相应证明文件。	提供相关证件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2	投标人资格声明	提供了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资格声明。	具体要求详见“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
3	特定资格要求	详见招标文件第一章	具体要求详见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求		“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
4	投标人信用记录	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reditchina.gov.cn、www.ccgp.gov.cn）； 截止时点：投标截止时间以后、资格审查阶段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实际查询时间；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具体方式：查询结果网页打印页作为查询记录和证据，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信用信息的使用原则：经认定的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其投标无效。联合体形式投标的，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无须投标人提供，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
5	投标保证金	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	/

二、符合性审查

1、评标委员会对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评标委员会根据《符合性审查要求》中规定的审查因素和审查内容，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并形成符合性审查评审结果。投标人《商务技术文件》有任何一项不符合《符合性审查要求》要求的，投标无效。

3、符合性审查要求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1	授权委托书	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授权委托书；
2	投标完整性	未将本项目的内容拆开投标；

3	投标有效期	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的；
4	实质性格式	标记为“格式”的文件均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且签署、盖章的
5	★号条款响应	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中★号条款要求的；
6	公平竞争	投标人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存在恶意串通，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不存在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情形的；
7	串通投标	不存在《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的情形：（一）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二）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三）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四）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五）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六）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8	附加条件	投标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9	其他无效情形	投标人、投标文件不存在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三、评标办法

（一）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评标委员会每位成员分别对投标人按相应的加权分值进行评价、打分。

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投标人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每个评委按分包分别对每个初审合格的投标人进行独立打分，所有评委对同一投标人同一分包得分的算术平均值为该投标人该包的最终得分。所有打分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二）评标报告

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三）评标结果的修改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

（1）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2）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3）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4）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评标报告签署前，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当场修改评标结果，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评标报告签署后，采购人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应当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标结果的，书面报告采购人。



四、评分标准

评审内容	评审标准	分值
报价 (60 分)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报价最高的为评审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报价得分=(投标报价 / 评审基准价)×60%×100。	60
经营管理方案 (20 分)	1) 有完善的管理方案和举措，得 8 分； 管理方案和举措较完善的，得 6 分； 管理方案和举措较完整但针对性一般，得 4 分； 管理方案和举措较不完善，得 2 分； 没有管理方案和举措的，得 0 分。 2) 有明确的服务承诺条款，针对性强，得 8 分； 有明确的服务承诺条款，针对性一般，得 6 分； 服务承诺条款较明确的，得 4 分； 有简单的服务承诺，针对性差，得 2 分； 没有服务承诺条款的，得 0 分。 3) 具备完善的各种应急预案及各种防护措施，得 4 分； 各种应急预案及各种防护措施较完善的，得 2 分； 没有应急预案及防护措施的，得 0 分。	20
广告内容审核方案 (5 分)	内容详细、方式多样、全面合理、针对性强，得 5 分； 内容基本详细、方式单一，得 3 分； 内容阐述不清晰，得 1 分； 未提供，得 0 分。	5
公益广告宣传方案 (5 分)	内容完整、部署详细明确、整体规划合理可行、工作方法得当、针对性和可实施性均强，得 5 分； 内容基本完整、部署基本详细、整体规划基本合理，得 3 分； 内容阐述不清晰，得 1 分； 未提供，得 0 分。	5
巡检维护方案 (5分)	方案详实完整，科学有效，措施全面合理，针对性强，能充分保障项目实施，得 5 分； 方案合理、可用，措施基本合理，能基本满足采购人需求，得 3 分；	5

	方案不合理，有缺陷或缺失，无法满足采购人需求，得 1 分； 未提供，得 0 分。	
同类业绩 (5 分)	自2023 年 8 月 1 日至今，有同类项目业绩，并能提供合同复印件（至少包含甲乙双方名称页、服务内容页以及双方盖章页）， 每提供一份得 1 分，最高不超过 5 分。	5



第六章 合同条款

华北电力大学

框架媒体项目合作协议书



华北电力大学框架媒体项目合作协议书

甲 方： 华北电力大学

乙 方： _____

经过遴选报价和友好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友好合作的原则，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甲乙双方自愿签订本合作协议。

一、协议履行的时间为：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 年。

二、广告宣传方式：宿舍框架平面图。

三、地点位置及数量：

校区	公寓名称	规格	数量	备注
北京校区	1#楼	50*80CM	1333	
	2#楼			
	3#楼			
	4#楼			
	5#楼			
	6#楼			
	7#楼 A			
	7#楼 B			
	8#楼 A			
	8#楼 B			
	9#楼			
	10#楼			
	11#楼			
	12#楼			
	13#楼二单元			
	14#楼			
	15#楼			
	16#楼			
	留学生公寓			
	专家公寓			
	13#楼一单元			
小计：	21		1333	



***说明：上述合计数量中乙方保证有 30 %用于公益广告发布。**

四、有关费用：

- 1、本合作项目按照中标价格费用为：¥_____元/年（大写：_____万元/年）。
- 2、上述费用为当年包干价，包含本合作项目当年所有费用；
- 3、甲、乙双方一经签约，乙方应于协议生效之日起 30 天内向甲方支付当年全部费用。

汇款账户：

户名：华北电力大学

账号：11001016000056055041

开户行：建设银行北京沙河支行

联行号：105100021035

银行机构代码：110815000

五、甲、乙双方的权利、义务和责任

- 1、甲、乙双方应遵循“诚信为本、依法合作、互利双赢”的原则履约。
- 2、甲方提供给乙方的广告位所有权归属甲方，甲方享有对乙方发布的商业广告的监督权（详见附件一）。
- 3、合同期内乙方进行广告发布并定期维护及更换广告内容，承担全部费用。
- 4、乙方不得对该广告位进行出售、转让、抵押、出租或其它任何侵犯甲方权利的行为。
- 5、本合同签订后，甲方应在本合同生效后及时将乙方租赁的广告位提供给乙方，否则由此对乙方造成的损失一律由甲方承担。
- 6、合同期内，对乙方的自身广告位设施因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责任甲方概不负责（如：画面陈旧、脏污。）
- 7、乙方广告画面及内容须经甲方审核后，方可发布，并确认所需发布时间。
- 8、广告发布期间，乙方如需更换广告画面及内容的，须经甲方审核。
- 9、张贴材质需为环保材料，且不得损害原有墙面，如有损害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进行复原处置。
- 10、除固定用于发布公益广告外，乙方在没有商业广告发布期间，应无偿进行公益主题宣传。
- 11、如遇学校重要活动，乙方须无条件配合甲方进行相应公益宣传（包括但不限于暂时停止上刊）；
- 12、乙方在合同期届满后，如未能继续与甲方合作，乙方应在 15 个工作日内完成板位的拆除和恢复、清洁工作。

六、违约责任和处理

（一）乙方有下列行为之一者，应当承担相应违约责任：

- 1、乙方单方擅自终止（或提前终止）合同；
- 2、不按合同规定时间交付有关费用；
- 3、违反本合同条款约定。

违约责任处理：

乙方违约，甲方有权收回乙方广告位并有权作任何形式处理，同时不予退还乙方所缴纳费用，因乙方违约给甲方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

（二）甲方有下列行为之一者，应当承担相应违约责任：

- 1、甲方单方无故终止（或提前终止）合同；
- 2、违规任意增加乙方应交费用；
- 3、违反本合同条款约定。

违约责任处理：

甲方违约，由此给乙方造成的经济损失由甲方承担，乙方有权选择继续履行合同或终止合同，合同终止后，其广告位由甲方收回。

七、争议的解决

- 1、在本合同内发生合同纠纷，甲、乙双方根据合同法等法规协商解决。如双方不能协商解决，可依法向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在纠纷未处理之前，双方不得违反本协议。
- 2、不管何种原因，未依法终止本协议前，乙方必须按时向甲方交纳应交费用。

八、特别说明

如出现校园管理政策变化，本协议无法继续执行，则甲乙双方应无条件立即终止本协议，双方均不承担违约责任

九、其他事项

- 1、未尽事宜，甲乙双方通过补充协议或附件解决。
- 2、本协议一式三份，甲执两份、乙执一份。
- 3、本协议自甲、乙双方当事人签字之日起生效。

甲方（公章）：华北电力大学

乙方（公章）：

代表人（签章）：

代表人（签章）：

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一



广告监督内容

- 1、广告内容应有利于大学生身心健康，促进商品和服务质量的提高，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
- 2、广告内容应遵守社会公德和职业道德，维护国家利益和尊严；
- 3、广告内容不得妨碍或干扰社会安定和危害人身、财产安全、损害社会公共利益；
- 4、广告内容不得妨碍公共秩序和违背社会良好风尚；
- 5、不得发布含有淫秽、迷信、恐怖、暴力、丑恶或欺骗、欺诈内容的广告；
- 6、不得含有民族、种族、宗教、性别等歧视内容；
- 7、不得妨碍环境和自然资源保护或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禁止的其他内容；
- 8、广告不得损害未成年人特别是儿童或残疾人的身心健康；
- 9、不得发布虚假、不实或有明显进行人身攻击的广告内容；
- 10、不得发布麻醉药品、精神药品、毒性药品、放射性药品等到特许药品广告；
- 11、不得发布那些违背或有抵触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关于广告法规条例中所涉及的广告内容和形式；
- 12、广告画面应优美、大方、与整体环境相协调；
- 13、不得发布其他法律法规禁止的内容。

甲方代表同意（签字）



乙方代表同意（签字）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人编制文件须知

- 1、投标人按照本部分的顺序编制投标文件，编制中涉及格式资料的，应按照本部分提供的内容和格式（所有表格的格式可扩展）填写提交。
- 2、对于招标文件中标记了“格式”文件的，投标人不得改变格式中给定的文字所表达的含义，不得删减格式中的实质性内容，不得自行添加与格式中给定的文字内容相矛盾的内容。未标记“实格式”的文件和招标文件未提供格式的内容，可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 3、全部声明和问题的回答及所附材料必须是真实的、准确的和完整的。



1. 投 标 书（格式）

致（采购代理机构）：

根据贵方为(项目名称)项目招标采购货物及服务的招标公告（投标邀请），提交下述文件正本____份、副本__份及电子版____份。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自愿参与投标并承诺如下：

- （1）除合同条款及采购需求偏离表列出的偏离外，我方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 （2）我方已提供的全部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并对此承担一切法律后果。
- （3）我方如中标，我方将在法律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并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 （4）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及补充文件（如有）。我方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 （5）本投标有效期为自投标截止日起____天。
- （6）我方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 传真：_____

电话：_____ 电子邮箱：_____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全称）：_____

投标人公章：_____

日期：_____



2. 报价一览表（格式）

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	投标报价 (人民币：元)	合同履行期限
	____元/年	

供应商名称（盖章）：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

注：1. 此表应按投标人须知的规定密封标记并单独递交。

2. ★项目最低报价 5 万元/年。



3. 技术规格偏离表（格式）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招标要求	投标情况	响应/偏离	说明

- 注：1. 上表中“招标要求”请复制招标文件第四章项目需求中相应的技术条款，“投标情况”请填写对应的回复，“响应/偏离”中根据实际响应情况填写“响应”或“正偏离”或“负偏离”，如有另外需要说明的，可以在“说明”中填写。
2. 投标人的技术偏差必须如实填写，并应对偏差情况做出必要说明。投标人应对故意隐瞒技术偏差的行为承担责任。
3. 如此表应答内容与投标文件的技术响应文件不一致的，以技术响应文件为准。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授权代表（签字）：_____



4. 商务及合同条款偏离表（格式）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对本项目商务及合同条款的偏离情况（请进行勾选）：

☐ 无偏离（如无偏离，仅勾选无偏离即可）

☐ 有偏离（如有偏离，则应在本表中对偏离项逐一列明）

序号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内容	偏离情况	说明

注：

1. 对商务及合同条款中的所有要求，除本表所列明的所有偏离外，均视作供应商已对之理解和响应。
2. “偏离情况”列应据实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授权代表（签字）：_____



5. 资格证明文件

5.1 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加盖公章）



5.2 投标人资格声明(格式)

投标人资格声明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公司是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成立的一家法人单位（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我公司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履行本次采购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我公司不是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服务商。

我公司近三年（成立不足三年的将“近三年”改为“自成立之日起至今”）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即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如果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已经届满）。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我公司没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采购人或评标委员会可以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进行查询并留存查询结果的截图，我公司完全接受由此查询的结果。

与我单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法人单位信息如下（如有，不论其是否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均须填写；若无，填写“无”或“/”）：

序号	单位名称	相互关系
1		
2		
...		

上述声明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授权代表签字：_____

6. 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响应文件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响应有效期届满之日止。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_____

法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有效期内的身份证正反面：

--	--

委托代理人有效期内的身份证正反面：

--	--

说明：

1. 若供应商为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或分支机构（仅当招标文件注明允许分支机构投标的），则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处的签署人可为单位负责人。
2.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情形，可不提供本《授权委托书》。
3. 投标文件签字人非法定代表人时，必须提供本授权书，可不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格式）

本文件声明：注册于（国家或地区的名称）的（公司名称）郑重声明在下面签字的（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身份证号：_____为本公司的法定代表人，就（项目名称）投标，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有效期内的身份证正反面。

--	--

注：投标文件签字人为法定代表人时，必须提供该证明书，可无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7. 投标保证金

提供投标保证金交纳凭据/证明的复印件



8. 中标服务费承诺书（格式）

致：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我们在贵公司组织的_____（项目名称）_____招标中若获中标，我们保证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按招标文件的规定，以支票、电汇或现金，向贵公司一次性支付应该缴纳的中标服务费用。

特此承诺

公司名称：_____（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_____



9. 业绩案例一览表（格式）

序号	项目名称	用户名称	合同金额	用户联系人 及联系方式	合同签订日期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授权代表（签字）：_____



10. 服务方案的详细说明



11. 招标文件要求的和投标人认为必要的其它文件（如有）



保证金退回函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交易 金额 (必 填)	投 标 人 收 款 账 号(必 填)	投 标 人 收 款 公 司 名 称(必 填)	本他行 标志 (必 填) 1-本行 转账 2-跨行 转账	投标人收款行名称 (如本他行标志为 2- 跨行转账时,收款行 名称和收款行行号 二者必输之一。如均 输入以行号为准。请 输入尽量完整的开 户网点名称如中国 工商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北京甘石桥支 行)	投标人 收款行 行号 (用于 匹配开 户行信 息,与支 付方式 无关)	用途(最长 100 字符)	备 注
						退(项目编 号)保证金	

注：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据此信息函退回保证金，请认真填写。

